



恒康达

NEEQ : 832527

深圳市恒康达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Shenzhen Hengkangda International Food
Corp., Ltd.



深圳市恒康达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SHENZHEN HENGKANGDA INTERNATIONAL FOOD CORP., LTD.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 标准无保留 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刘旭南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755-25856343
传真	0755-82216868
电子邮箱	maxliu@hkdcn. com
公司网址	www. hkdcn. 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0501、0502、0503、0515；邮编：518048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80,492,470.75	74,372,599.26	8.2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3,211,586.39	16,878,509.95	37.52%
营业收入	58,935,586.46	57,543,025.77	2.4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4,590,146.96	2,572,762.30	-278.4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4,696,363.41	1,679,878.64	-379.57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24,705,475.53	425,066.07	-5912.15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20.62%	11.13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40	0.24	-266.6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40	0.24	-266.6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95	1.60	21.88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3,622,500	34.30%	1,355,000	4,977,500	41.78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,277,500	21.57%	-	2,277,500	19.12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43,000	0.41%	-1,000	42,000	0.35%	
	核心员工	-	-	-	-	-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6,937,500	65.70%	-	6,937,500	58.22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6,832,500	64.70%	-	6,832,500	57.34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05,000	0.99%	-	105,000	0.88%	
	核心员工	-	-	-	-	-	
总股本		10,560,000	-	1,355,000	11,915,0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	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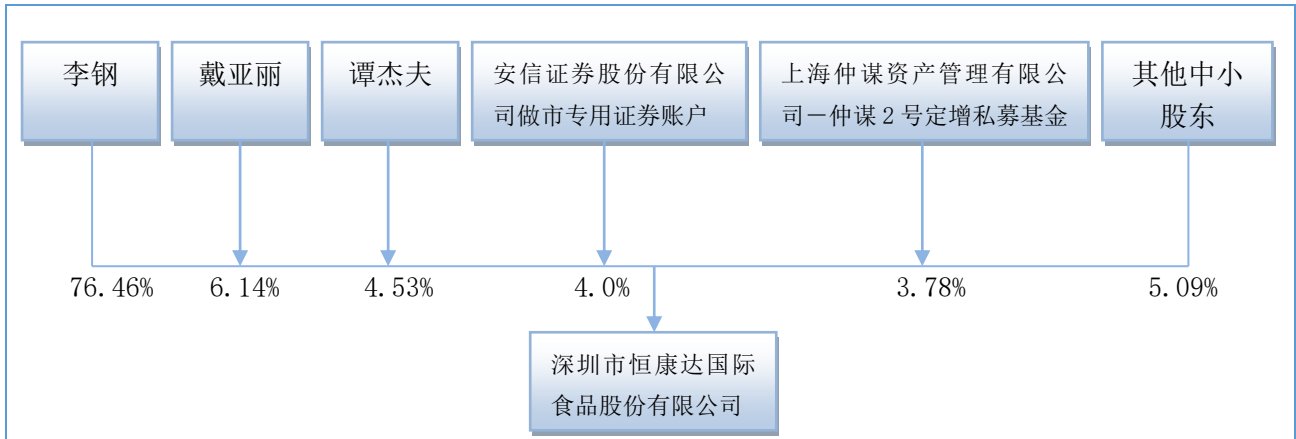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李钢	9,110,000		9,110,000	76.46%	6,832,500	2,277,500
2	戴亚丽	386,000	345,000	731,000	6.14%	0	731,000
3	谭杰夫	0	540,000	540,000	4.53%	0	540,000
4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	456,000	20,000	476,000	4.00%	0	476,000
5	上海仲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—仲谋2号定增私募基金	0	450,000	450,000	3.78%	0	450,000
合计		9,952,000	1,355,000	11,307,000	94.91%	6,832,500	4,474,5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普通股前五名股东间皆无相互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适用 不适用

重要会计政策变更：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 号）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执行上述规定对我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深圳市恒康达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4 月 32 日